

三明市华侨事务预算专项经费 使用项目申报表

项目名称: “知侨法 护侨益 聚侨心 促和谐” 侨法宣传活动

承办单位: 三明市归国华侨联合会

申报单位: 三明市归国华侨联合会

申报时间: 2021年11月

项目联系人	周治杰	联系电话 (手机)	13605963636
工作单位	三明市归国华侨联合会		
项目总经费	1.2 万元		
承办所需经费	1.2 万元		
项目申请理由及项目主要内容	<p>为切实做好涉侨法律政策的贯彻落实工作，维护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正当合法权益，进一步加强涉侨法律政策的普及宣传，推动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，三明市侨联研究决定在市区开展“知侨法 护侨益 聚侨心 促和谐”侨法宣传活动。</p> <p>主要内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印制侨法宣传横幅、展板； 2、发放《涉侨法律政策指南》、侨法宣传手提袋及《宪法》等宣传材料； 3、通过发送短信等形式宣传侨法。 		
项目总体目标及分阶段实施计划	<p>一、总体目标</p> <p>通过宣传活动，旨在进一步扩大侨法宣传的实效性，提高群众对涉侨法律政策的认知度和知晓率，提升人们尊侨、爱侨、护侨的意识，进一步凝聚侨心侨力，营造“知侨法、懂侨法、用侨法、护侨益”的良好氛围。</p> <p>二、活动时间</p> <p>2021 年 12 月</p> <p>三、实施计划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于 11 月底前印制好侨法宣传横幅 2 条、宣传展板 10 幅，于活动当日进行宣传。 2、于 11 月底前购置《宪法》500 本，于活动当日进行发放。 		

3、利用侨联网站、微信公众号和通过手机短信等多种宣传形式宣传侨法，提高侨胞、群众对侨法的知晓率。

项目 资金 测算 依据 及说 明	序号	项 目	经费（元）	备 注
	1	购买《宪法》宣传册	3000	500本，单价6元
	2	制作侨法宣传展板	4500	10个，单价450元
	3	现场布置、租借桌椅等	1500	含宣传横幅2条、桌椅租借等
	4	侨法手机短信	3000	12月分两次向40000户手机用户发送侨法宣传短信，每次发送20000户
		合计	12000	

承办单位 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 年 月 日</p>
申报单位 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 年 月 日</p>
批准单位 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盖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 年 月 日</p>

- 备 注:**
- 1.项目申报内容要按照该项目的有关标准或要求填报。
 - 2.批准单位根据权限为申报单位的上级侨联，产业扶贫项目为省侨联。
 - 3.项目申报表各印制一式 4 份，承办、申报、批准单位各留存 1 份，经费报销单位 1 份。